

云霄县东厦镇蔗港溪水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工程（一期）

中标候选人公示（暨中标结果公示）

工程名称：云霄县东厦镇蔗港溪水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工程（一期）

招 标 人：云霄县东厦镇人民政府

联系电话：13859241036

招标代理单位：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596-2181647

工程建设地点：云霄县东厦镇

工程交易地点：云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建设规模：新建人工湿地 2 处 15793 m²、河道清淤清障 27267m³、生态护坡挡墙（生态固滨石笼挡墙）1110m、汀步 2 处、生态浮岛排口溢流污染净化 8 处。

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评标办法：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A类（ $8\% \leq K < 12\%$ ）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7 月 10 日上午 09:30 时

中标候选人：福建省中隆永盛建设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人民币壹仟壹佰叁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叁元整（其中含暂列金伍拾伍万元整，专业工程暂估价壹万元整）[¥11336173 元（（其中含暂列金 55 万元，专业工程暂估价 1 万元））]

项目负责人：林炆

注册证号：闽 2352020202105094

工 期：总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。

质量要求：达到国家《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及其它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以上。

其他说明：无

评委专家：柯馨莹（组长）、陈荣贤、李占林、王俊波、魏祥桃

异议的渠道和方式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。

上述中标候选人公示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、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3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。

注：根据闽发改法规（2018）444 号第八条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的，其中标候选人公示同时视为中标结果公示，公示期合并，不得少于十日。

招 标 人：云霄县东厦镇人民政府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3 年 7 月 11 日